

##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林雅莉  
電話：08-7320415#3669  
傳真：08-7323291  
電子信箱：a002437@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6月14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前字第111238819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4077499\_11123881900\_1\_4077499\_11123881900\_1.pdf)

主旨：轉知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辦理111年度「餐飲業防疫及防治食品中毒」線上說明會案，請學校鼓勵有興趣之相關人員踴躍參與，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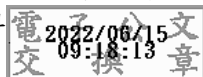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6月13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74728號函辦理。
- 二、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為強化餐飲業者食品衛生安全及防治食品中毒相關知能，並落實防疫管理措施，爰委託計畫承辦廠商財團法人台灣食品產業策進會舉辦旨揭說明會，期望透過本說明會提升餐飲業者之自主管理，維護飲食安全。
- 三、旨揭說明會將以線上方式辦理，於6月至10月就「食品中毒法規及餐飲業防疫」及「提升餐飲業防疫及防治食品中毒案例分析」等議題，辦理共計32場次線上說明會(簡章詳如附件)。
- 四、倘有相關需求，可逕至111年度「餐飲業防疫及防治食品中



毒」線上說明會活動報名網頁([https://www.tfif.org.tw/lastnews\\_page.asp?preview=yes&id=3066](https://www.tfif.org.tw/lastnews_page.asp?preview=yes&id=3066))完成線上報名，請把握機會提早報名，以免向隅。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前教育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裝

訂



線